十四、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材料

14.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安阳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单位名称）的安阳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河南省南水北调受水区安阳供水配套工程管道检测设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管道 CCTV 检测机器人(标的名称)，属于工业（《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97 人，营业收入为 19258.25 万元，资产总额为 49187.23 万元，《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1 月 19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